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广信沪评报字[2020]第 017 号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4444020057202000302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
及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
值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中广信沪评报字[2020]第017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冯占松(资产评估师)、邢晓燕(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资产评估师声明	2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4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6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6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	14
五、评估基准日	15
六、评估依据	15
七、评估方法	1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7
九、评估假设	28
十、评估结论	3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2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3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4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35
资产评估报告备查文件目录	36

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

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真实性做任何形式的保证。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委托人：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南洋”)

被评估单位：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京”)

评估目的：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所持有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的股权，需对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范围与对象：本次评估对象为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本次评估范围是涉及本次评估目的于评估基准日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 13,489.91 万元、负债 7,561.63 万元；账外商标 1 个、发明专利 7 个、实用新型专利 16 个以及软件著作权 4 个。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为 6,275.49 万元(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柒拾伍万肆仟玖佰元整)，较审计后所有者权益 5,928.27 万元，评估增值 347.22 万元，增值率 5.86%。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即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 2020年9月30日起至2021年9月29日。

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

1、被评估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01709962020720001的抵押合同，（主合同为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01709962020620006号《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在2020年1月2日起至2025年1月2日的期间内向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发放借款，最高额度为4106万元），最高额债权额为4106万元，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2020年1月2日至被担保的债券诉讼期限届满为止，抵押物清单如下：

名称	数量	质量	状况	所在地	权属及其证书	已为其他债权设定抵押价值（万元）	其他事项
工业房地	4幢	良好	正常	埭头镇工业集中区军荣路5号1-4幢	苏（2018）溧阳市不动产权第0007351号		

截止至评估基准日，借款1500万元尚未全部偿还。本次评估未考虑该抵押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本资产评估报告正文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中广信沪评报字[2020]第 017 号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名称：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信用代码：91310112703336619Q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北松路 488 号

法定代表人：汪磊

注册资本：25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06 月 21 日

营业期限：2001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20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液力偶合器，耐压测试仪，电器仪表，环保节能产品，液压元件，模具，机电设备和机械零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授权

范围内的房屋租赁，机电材料，五金汽配，文教用品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内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和八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

1、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企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249404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永路 50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培林

注册资本：美元 377.3900 万

成立日期：1989 年 4 月 4 日

营业期限：1989 年 4 月 4 日至 2029 年 4 月 3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锻压件及其辅助加工件、模具、机械加工件、塑料产品，销售自产产品；上述范围内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企业的历史沿革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9 年 4 月，注册资本 377.3900 万美元。截止至评估基准日，股权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资金(美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万元)	投资比例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52.6700	1,874.2256	66.9520%
日本国东海锻造株式会社	26.0000	192.1316	6.8894%
上海业永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8887	230.6734	5.8000%
创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76.8313	510.1079	20.3586%
合计	377.3900	2,807.1386	100.0000

3、公司经营情况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于1989年04月04日成立，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锻压件及其辅助加工件、模具、机械加工件、塑料产品，销售自产产品等。

4、下设子公司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投资取得的子公司有一家，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比例%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万元)
1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43.51%	7000.00	6835.80

5、主要税项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税收入	25

6、历史财务状况

近年资产负债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人民币元

项目（合并口径）	2019/12/31	2020/9/30
资产	279,164,059.65	234,620,921.04
负债	171,735,026.31	147,074,477.62
所有者权益	107,429,033.34	87,546,44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2,642,696.13	50,627,854.78
少数股东权益	24,786,337.21	36,918,588.64

近年资产负债简表（母公司）

金额：人民币元

项目（母公司）	2019/12/31	2020/9/30
资产	228,191,486.08	134,899,010.12

负债	141,869,058.62	75,616,336.64
所有者权益	86,322,427.46	59,282,673.48

近年利润表（合并口径）

金额：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5,952,639.59	254,500,998.39	206,524,459.22
其中：营业收入	145,952,639.59	254,500,998.39	206,524,459.22
二、营业总成本	154,141,749.36	250,835,115.52	196,593,460.39
其中：营业成本	127,001,947.66	219,349,805.39	175,866,365.14
税金及附加	460,059.92	443,304.59	460,366.12
销售费用	5,206,376.64	5,619,305.15	3,159,431.90
管理费用	14,832,545.04	10,615,511.75	9,687,749.88
研发费用	4,987,552.66	12,279,111.90	6,892,427.74
财务费用	1,653,267.44	2,528,076.74	527,119.61
加：其他收益	351,740.61	430,400.49	205,56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42.33	20,405.6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46.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11,086.33	-1,377,311.86	-2,270,842.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0,987.34	30,856.81	143,65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09,000.50	2,770,233.97	7,992,633.67
加：营业外收入			122,699.00
减：营业外支出	48,000.00	20,000.00	2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57,000.50	2,750,233.97	8,095,332.67
减：所得税费用	-2,903,858.14	-168,365.22	907,30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3,142.36	2,918,599.19	7,188,026.87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251.43	-918,580.13	-306,082.66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43,556.69	3,840,242.59	7,494,109.53

近年利润表（母公司）：

金额：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0,886,928.59	284,095,853.95	206,524,459.22
其中：营业收入	170,886,928.59	284,095,853.95	206,524,459.22
二、营业总成本	182,890,465.01	278,178,716.89	195,609,160.76
其中：营业成本	169,464,214.32	256,201,756.05	175,866,365.14
税金及附加	227,000.95	264,239.87	360,370.96
销售费用	1,738,141.04	4,813,636.70	3,159,431.90
管理费用	10,929,624.92	7,064,321.94	8,832,093.48
研发费用		8,564,381.33	6,892,427.74
财务费用	531,483.78	1,270,381.00	498,471.54
加：其他收益	336,178.63	430,400.49	205,56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42.33	20,405.6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4.61	-16,746.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8,171.56	-1,377,311.86	-2,270,842.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6,347.28	2,124,365.74	18,65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8,739.74	7,118,791.70	8,851,933.30
加：营业外收入			122,699.00
减：营业外支出	28,000.00	20,000.00	2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6,739.74	7,098,791.70	8,954,632.30
减：所得税费用	-1,018,270.42	132,034.75	907,30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8,469.32	6,966,756.95	8,047,326.50

上述2018、2019年度及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均摘自被评估单位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号为中审众环沪审字[2020]00976号，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关系

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股东。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除此之外，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无约定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成为本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所持有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权，需对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为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范围是涉及本次评估目的于评估基准日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专项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资产类型和经审计后账面价值见下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课目名称	账面价值
一、流动资产合计	101,778,652.90
货币资金	2,536,84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
应收票据净额	3,020,000.00
应收账款净额	48,732,720.59
预付账款净额	4,933,611.89
其它应收款净额	14,091,574.25
存货净额	27,963,900.61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20,357.22
长期股权投资	30,457,000.00
固定资产净额	555,252.98
无形资产净额	258,69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9,407.59
三、资产总计	134,899,010.12
四、流动负债合计	75,616,336.64
应付票据	4,500,000.00
应付账款	26,534,835.35
预收账款	4,980,537.34
应付职工薪酬	80,621.00
应交税费	267,589.71
其它应付款	39,252,753.24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六、负债合计	75,616,336.64
七、所有者权益	59,282,673.48

上述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并出具中审众环沪审字[2020]00976号审计报告。

被评估单位经营场地为租赁使用，至评估基准日费用已结清，不列入本次评估范围。

以上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与委托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范围相一致。

（三）权属状况

涉及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详见特别事项。

除以上事项外，清查中未发现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存在权属方面的瑕疵事项和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不需要由被评估单位承担的事项。

（四）对被评估单位产生重要影响的主要资产概况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0,457,000.00 元，情况如下：

被投资企业	账面金额（元）	投资比例	会计核算方法	经营情况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30,457,000.00	43.51%	成本法	正常经营

2、账面记录的其他主要实物资产如下：

项目	账面金额（元）	分布地点	现状、特点
现金	927.05	财务部	账实相符，正常流转
存货-原材料	10,209,432.93	仓库	账实相符，正常流转
存货—委托外加工物质	84,483.16	供应商	账实相符，正常流转
存货-产成品	5,690,494.10	仓库	账实相符，正常销售
存货-发出商品	17,264,339.78	销售方仓库	账实相符，正常销售
减：存货跌价准备	5,284,849.36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312,726.82	厂区	账实相符，正常使用
固定资产-车辆	242,526.16	厂区	账实相符，正常使用

（五）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

1、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344,928.95 元，账面净值为

258,696.65 元，为购买的 ERP 软件。

2、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被评估单位拥有账面未反映的国内商标 1 个，权利人为被评估单位，本次纳入评估范围。具体为：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类别
1		8117968	2011-03-21	2021-03-20	07-机械设备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被评估单位拥有账面未反映的发明专利 6 个、实用新型专利 17 个，权利人为被评估单位，本次纳入评估范围。

具体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汽车外星轮锻造模具结构	ZL201110278609.1	2015.9.9	发明
2	一种不锈钢类模锻件的终锻模模具结构	ZL201010546348.2	2014.4.16	发明
3	一种轴叉类零件模锻件加工的预锻模具结构	ZL201010259110.1	2014.3.12	发明
4	一种汽车外星轮锻造工艺	ZL201110278724.9	2016.1.20	发明
5	用于汽车发动机关键零件制造的连杆无飞边模锻	ZL201510823553.1	2017.8.15	发明
6	汽车传动轴用外星轮、内星轮坯件模锻工艺及设备	ZL201710092512.9	2019.12.10	发明
7	薄壁筋深上口窄件新型闭式出坯模	ZL201320534194.4	2014.2.12	实用新型
8	三角突缘半闭式出坯模	ZL201320533923.4	2014.3.5	实用新型
9	可矫正式墩粗模	ZL201320533961.X	2014.3.26	实用新型
10	一种通用型复合模微调机构	ZL201320533937.6	2014.5.7	实用新型
11	不锈钢可分凹模或多向模锻造模具	ZL201720063292.2	2017.8.25	实用新型
12	不锈钢单座阀体锻造模具	ZL201720063544.1	2017.8.25	实用新型
13	薄壁不锈钢多向阀体模具结构	ZL201720063293.7	2017.8.29	实用新型
14	薄碗底外星轮锻造模具结构	ZL201720063332.3	2017.8.25	实用新型
15	敞篷汽车精密锻件锻造模具	ZL201720080258.6	2019.8.25	实用新型
16	汽车转向系统三角突缘的平面度、同轴度跳	ZL201720111139.2	2020.12.8	实用新型
17	一种用于发动机的油轨锻件的模横轧模具	ZL201720135280.6	2017.10.13	实用新型
18	一种带棘齿面机械挂钩的锻造模具	ZL201720135596.5	2017.12.19	实用新型
19	一种梯度压力锻造模具	ZL201720135704.9	2017.10.13	实用新型
20	新能源汽车发动机齿轮轴闭式锻压成型的坯料模具结构	ZL201822032880.7	2019.11.12	实用新型
21	用于生产汽车万向节叉锻造打磨装置	ZL201921554069.3	2020.7.7	实用新型
22	用于突缘叉外形尺寸快速检验装置	ZL201921554070.6	2020.4.21	实用新型
23	一种齿轮环闭式锻造模具结构	ZL201922112600.8	2020.9.4	实用新型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被评估单位拥有账面未反映的软件著作权 4 个，权利人为被评估单位，本次纳入评估范围。具体为：

	批准日期	软件全称	登记号	分类号	版本号
1	2017-05-17	模具冲压控制自动化系统	2017SR184266	10100-0000	V1.0
2	2017-05-17	塑料产品加工成型控制系统	2017SR184006	10100-0000	V1.0
3	2017-05-17	生产锻压件智能化加工控制管理系统	2017SR184244	10100-0000	V1.0
4	2017-04-24	万向节叉自动分模识别系统	2017SR134572	30200-0000	V1.0

（六）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

截止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申报其他涉及的经营性融资租入资产、已结诉讼需承担的赔偿、支付的费用及其他或有负债。

（七）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

本次评估不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涉及本次经济行为目的下的评估报告。

四、价值类型

（一）价值类型的定义

价值类型是指资产评估结果的价值属性及表现形式，即价值内涵。价值类型需要与资产行为的发生相匹配。

（二）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

根据本项目的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本次评估结果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对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中，某项资产应当进行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根据委托人要求,本次评估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二)评估基准日的确定,是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根据以下具体情况协商择定的:

1、该评估基准日与会计报表的时间一致,为利用会计信息提供方便。

2、评估基准日与评估日期较接近,减少实物量的调整工作,增加市场价格的询价和资信调查的准确度、透明度。

3、本评估基准日最大程度地达成了与评估目的的实现日的接近,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

(三)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资产评估范围的界定、评估价值的确定、评估参数的选取等,均以该日之外部经济环境以及市场情况确定。本报告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值标准。

六、评估依据

在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文件资料主要有:

(一)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6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5 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5、《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45号)及上海市制定的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

7、《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

8、《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9、《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0、《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二) 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3、《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 14、《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15、《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 16、《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7、《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8、《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9、《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 20、《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14）
- 21、企业会计准则

（三）产权依据

- 1、委托人、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公司章程
- 3、经营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 4、子公司房地产权证复印件(苏(2018)溧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7351号)
- 5、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沪 BEA196、沪 MR7181、沪 L05956)
- 6、商标注册证 1 份、专利证书 6 份及软件著作权 17 份复印件
- 7、长期股权投资单位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复印件、财务报表复印件
- 8、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发票、工程合同
- 9、被评估单位财务报表
- 10、其他与企业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合同、会计凭证等其它资料。

(四) 取价依据

- 1、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资产清查明细表等其他文件资料；
- 2、《资产评估常用数据手册》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 3、机械工业部机电产品价格信息中心最新版《机电产品报价手册》；
- 4、评估基准日市场其他有关价格信息资料；
- 5、与被评估单位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会计资料；
- 6、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和负债评估明细表；
- 8、经实地盘点核实后填写的委估资产清单；
- 9、江苏地区目前执行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率表》；

- 10、江苏地区典型工程造价指标；
- 11、江苏地区建筑材料价格信息资料；
- 12、江苏地区城镇基准地价和宗地地价；
- 13、当地公开招拍挂市场信息；
- 14、评估基准日市场有关价格信息资料；
- 15、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五）参考资料及其它

- 1、《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中国经济科学出版社）；
- 2、《机械工业淘汰产品目录》；
- 3、现场勘查、核实资料；
- 4、委托评估资产的相关建筑安装图纸资料；
- 5、其他与委托评估资产有关的证明资料；
- 6、其他有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和有关资产评估准则规定的股东权益价值基本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

1、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利用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测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其使用的基本前提有:

(1) 存在一个充分发展且活跃的资本市场；

(2) 资本市场上存在相同或类似的参照物，或存在着足够的交易案例；

(3) 参照物与评估对象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且具合理性、有效。

2、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应用收益法必须具备的基本前提有：

(1) 资产购买者的购买价格不会超过企业（或与该企业相当且具有同等风险程度的同类企业）未来预期收益折算成的现值；

(2) 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

(3) 资产所有者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并可用货币衡量；

(4) 被评估资产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5) 企业能通过不断地自我补偿和更新，使企业持续经营下去并保证其获利能力。

3、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的前提条件有：

(1) 被评估单位各单项资产能被确认，取得的历史数据完整；

(2) 可以调查取得购建被评估资产的现行途径及相应的社会平

均成本资料。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以及由以上三种基本评估方法衍生出来的其他评估方法共同构成了资产评估的方法体系，且各种评估方法之间存在着内在联系而又各有特点。三种评估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表现资产的价值。评估中，需要根据经济行为的目的，评估对象的具体状况等相关条件，判断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国家关于资产评估的有关准则及法规，我们对委托评估范围内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及技术调查，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在此基础上，分别对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收益法三种评估方法的适用性进行了分析判断，并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市场法适用性分析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交易案例比较法和上市公司比较法。由于目前国内的类似企业在产权交易市场或交易案例不多，相似权益性资产交易市场尚不活跃，相似交易对象信息尚缺乏透明度，难以取得充分、可靠的经营财务数据；在资本市场上同行业、同规模、同业务类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多，其经营业务和财务数据与被评估单位差距较大，不具可比性，难以获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建立相应的评价体系和回归分析，故难以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2、资产基础法适用分析

(1) 从企业历史资料齐备性分析

被评估单位管理有序，会计核算健全，企业的各项资产、负债资料齐备，不仅可根据财务资料和构建资料等确定资产数量，还可通过现场勘查核实其使用状况及数量记录真实性。

(2) 资产价值估算可行性

经清查后，被评估单位资产构成清晰，可以从公开市场获取评估资产现行市场价值所需的相关信息，满足采用成本途径评估的要求。

评估对象所包含资产的成新率可以通过以经济使用年限为基础，估算其尚可使用年限，进而估算一般意义上的成新率；在现场勘查和收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考虑其实体性贬值率、功能性贬值率和经济性贬值率，进而估算其成新率。

因此，假设待估企业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可从成本取得途径的角度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3、收益法适用性分析

从股东角度进行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是把由多个或多种单项资产组成的资产综合体所具有的整体获利能力作为评估对象，据此来判断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本次从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前提满足程度及企业历史财务数据完整性三方面对采用收益法评估适用性进行分析。经分析，被评估单位合并报表净利润 2018 年 719 万元、2019 年 292 万元，评估基准日-1015 万元，盈利连年大幅下降。被评估单位股权转让后，未来公司经营发展规

划、经营理念、盈利能力等难以合理预测，本次评估不能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经上述综合分析，本次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

(三)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企业账面列示各项资产负债之市场价值
资产基础法中各单项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为：

1、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对于库存现金进行盘点、依据盘点结果对评估基准日现金数额进行倒轧核对；对银行存款进行函证，检查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其他货币资金，检查银行对账单和票据承兑合同。货币资金经核对无误后，以经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价值。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按基准日经审核的账面金额确认评估值。

3、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对于各种应收款项，评估专业人员通过核查账簿、原始凭证，并对大额应收款项进行函证或相关替代程序进行清查核实，在进行业务内容和账龄分析的基础上，对于预计能够全额收回的款项，按清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于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的款项，评估为零；对于预计不能全额收回但又没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或不能全额收回的款项，在逐笔分析业务内容的基础上，结合账龄分析分别确定一定比例的风险损失，具体评估为：评估值=账面值×(1-风险

损失率), 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4、预付账款

对于预付账款, 评估专业人员通过核查账簿、原始凭证, 并对大额款项进行函证或相关替代程序进行清查核实, 在此基础上按预计可收回相关资产和权益确定评估值。

5、对存货采用成本法评估。

本次评估的存货为原材料、委托外加工物资、产成品、发出商品。

5.1 对外购存货—原材料、委托外加工物资, 对于库存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外购存货, 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5.2 产成品, 为呆滞待报废品, 按市场价评估。

5.3 发出商品, 评估专业人员采用完全成本评估。

6、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对控股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该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再按被评估单位所占权益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7、设备类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车辆的评估采用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重置全价是指在现时条件下, 重新购置、建造或形成与评估对象完全相同或基本类似的全新状态下的资产所需花费的全部费用。重置全价由评估基准日时点的现行市场价格和运杂、安装调试费及其它合

理费用组成。即：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安装调试费+其它合理费用—可抵扣增值税

国产设备的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重置全价的选取通过在市场上进行询价，以现行市场价值加上合理的运输安装费之和作为重置全价。

运杂、安装费通常根据机械工业部1995年12月29日发布的《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机械计（1995）1041号）中，有关设备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调试费概算指标，并按设备类别予以确定。

其它合理费用主要是指资金成本。对建设周期长、价值量大的设备，按建设周期及付款方式计算其资金成本；对建设周期较短，价值量小的设备，其资金成本一般不计。

成新率反映评估对象的现行价值与其全新状态重置全价的比率。成新率采用使用年限法时，计算公式为：

年限法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尚可使用年限依据专业人员对设备的利用率、负荷、维护保养、原始制造质量、故障频率、大中修及技术改造情况、环境条件诸因素确定。对于有法定使用年限的设备（如：车辆），尚可使用年限 = 法定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对价值、技术含量低的简单设备的成新率采用年限法评估，对价值大、技术含量高的设备的成新率采用年限法和技术观察（打分）法

二种评估方法进行评估，根据不同的评估方法确定相应的权重，采用加权平均法以确定评估设备的综合成新率。二种评估方法权重定为年限法为40%、技术观察（打分）法为60%。

综合成新率 = 技术观察法成新率 × 60% + 年限法成新率 × 40%

将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相乘，得出设备的评估值。

对于购置年代较早的设备，以二手市场价确定评估值。对于已报废而实物存在的固定资产按估计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

8、无形资产

对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近期外购的软件，以重置成本法评估。账外商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因其闲置状态，按成本法评估。

9、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评估

企业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就差异产生的原因、形成过程进行调查和了解，核实该差异在确定未来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是否将导致产生可抵扣金额，核实核算的金额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税法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进行评估。

10、负债

对企业负债的评估，主要是进行审查核实账簿记录，查阅了合同、纳税申报表等资料，对大额应付款项进行了函证核实，按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实际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公司选派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组成评估项目小组，历经评估前期准备工作、正式进驻企业，开始评估工作、完成现场工作、出具评估报告书，具体过程如下：

（一）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承接评估业务时，通过与委托人沟通、查阅资料或初步调查等方式，明确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等相关当事方、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二）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综合分析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评价项目风险，确定承接评估业务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本评估项目的特点、规模和复杂程度，编制合理的资产评估计划，并根据执行资产评估业务过程中的具体情况及时修改、补充资产评估计划。

（四）现场调查

根据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对评估对象进行必要的勘查，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核实资产与验证资料，包括将资产评估申报表与被评估单位有关财务报表、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并对相关资料进行验证，采取必要措施确信资料来源的可靠性，对不动产和其他实物资产进行必要的现场勘查，了解资产的使用状况及性能。

（五）确定评估方法并收集资产评估资料

通过对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内资产的调查了解，确定适当的评估方法，同时收集与资产评估有关的市场资料及信息，根据评估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补充收集所需要的评估资料。

（六）评定估算及内部复核

整理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市场资料及信息，根据评估基本原理和规范要求恰当运用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对信息资料、参数数量、质量和选取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资产评估结论，按评估准则的要求撰写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必要的内部复核工作。

（七）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与委托人及资产评估相关当事人进行必要的沟通，听取各方对资产评估结论的反馈意见并引导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合理理解和使用资产评估结论，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以恰当的方式提交给委托人。

九、评估假设

（一）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

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使用用途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5、资产原地使用假设：原地使用假设是指假设资产将保持在原所在地或者原安装地持续使用。

（二）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 1、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 2、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 3、被评估单位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4、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三）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 1、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之价款、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3、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房地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四）限制性假设

1、本评估报告假设由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关资料均真实可信。我们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2、除非另有说明，本评估报告假设通过可见实体外表对评估范围内有形资产视察的现场调查结果，与其实际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本次评估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十、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果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之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果如下：

总资产账面价值 13,489.91 万元，评估值为 13,837.12 万元，增值额为 347.21 万元，增值率为 2.57 %；

负债账面值为 7,561.63 万元，评估值为 7,561.63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5,928.27 万元，评估值为 6,275.49 万元，评估增值为 347.22 万元，增值率为 5.86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估值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0,177.87	10,308.58	130.71	1.28
非流动资产	3,312.04	3,528.54	216.50	6.5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长期应收款净额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045.70	3,195.19	149.49	4.91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固定资产净额	55.53	140.60	85.07	153.20
在建工程净额				
工程物质净额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油气资产净额				
无形资产净额	25.87	38.98	13.11	50.68
开发支出				
商誉净额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94	153.77	-31.17	-1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3,489.91	13,837.12	347.21	2.57
流动负债	7,561.63	7,561.63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7,561.63	7,561.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928.27	6,275.49	347.22	5.86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二)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即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 2020年9月30日起至2021年9月29日止。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 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确认；本报告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情况、资料真实、合法、完整为前提，本评估公司未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决议、营业执照、权证、会计凭证等证据资料或所牵涉的责任进行独立审查，亦不会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人及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三) 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的瑕疵事项，在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四) 本次评估未考虑流通性因素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五) 本次评估未考虑控股权溢价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 由于被评估单位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故本次固定资产设备类的评估值是不含增值税的。

(七) 本次评估结果中除往来款外对评估增减值可能存在的相关联的税赋未作考虑。

(八) 被评估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

为01709962020720001的抵押合同，（主合同为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01709962020620006号《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在2020年1月2日起至2025年1月2日的期间内向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发放借款，最高额度为4106万元），最高额债权额为4106万元，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2020年1月2日至被担保的债券诉讼期限届满为止，抵押物清单如下：

名称	数量	质量	状况	所在地	权属及其证书	已为其他债权设定抵押价值（万元）	其他事项
工业房地	4幢	良好	正常	埭头镇工业集中区军荣路5号1-4幢	苏（2018）溧阳市不动产权第0007351号		

截止至评估基准日，借款1500万元尚未全部偿还。本次评估未考虑该抵押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

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2、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4、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5、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0年12月4日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冯占松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Feng Zhansong

资产评估师：邢晓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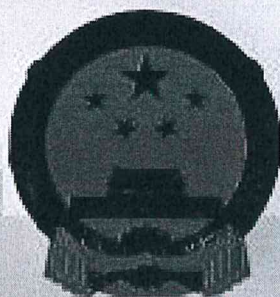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ing Xiaoyan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Feng Zhansong

2020年12月4日

资产评估报告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三、 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沪 BEA196、沪 MR7181、沪 L05956）
- 四、 长期股权投资单位营业执照
- 五、 房产证复印件（苏（2018）溧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7351 号）
- 六、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七、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八、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九、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备案公告复印件
- 十、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 十一、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7033366199

证照编号 L2000000201709060114

名称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北松路488号
法定代表人 汪磊
注册资本 人民币25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6月21日
营业期限 200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0日
经营范围

液力偶合器,耐压测试仪,电器仪表,环保节能产品,液压元件,模具,机电设备和机械零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授权范围内的房屋租赁,机电材料,五金汽配,文教用品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内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和八技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09月06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72249404

证照编号 26000002201812200012

名称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永路 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宋培林
注册资本	美元 377.3900 万
成立日期	1989 年 4 月 4 日
营业期限	1989 年 4 月 4 日 至 2029 年 4 月 3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锻压件及其辅助加工件、模具、机械加工件、塑料产品，销售自产产品；上述范围内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技术转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12 月 20 日



MAZARS

中审众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0年9月30日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1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2. 合并利润表	3
3. 资产负债表	4-5
4. 利润表	6
5. 财务报表附注	7-54



审 计 报 告

中审众环沪审字[2020]00976 号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对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京锻压”）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审计范围为中京锻压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中京锻压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京锻压截止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状况。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京锻压，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京锻压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京锻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京锻压、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京锻压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京锻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京锻压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京锻压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 审计报告的使用

本报告仅供中京锻压股权转让的过程中使用，未经本所同意，不得供其它单位或个人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MAZARS
中 审 众 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Maza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Shanghai Branch)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 55 号申通信息广场 9 楼 F6 座
邮编：200030
电话：021-61264669 传真：021-61264667

（此页无正文，为中审众环沪审字[2020]00976 号报告号盖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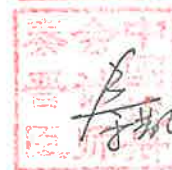
上海分所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12 月 4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7,989,823.66	24,194,723.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500,000.00	
应收票据	(七) 3	170,000.00	21,738,507.63
应收账款	(七) 4	68,588,494.09	69,379,273.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 5	702,462.73	5,503,463.75
其他应收款	(七) 6	436,333.01	1,065,972.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	75,576,808.61	82,561,72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8	2,547,476.98	1,841,887.83
流动资产合计		156,511,399.08	206,285,551.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9	65,145,349.93	63,157,916.96
在建工程	(七) 10	172,041.57	704,128.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1	7,709,805.47	7,907,279.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2	141,39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3	4,940,934.17	1,109,18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109,521.96	72,878,508.52
资产总计		234,620,921.04	279,164,059.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14	15,000,000.00	36,135,624.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15	6,323,628.00	16,475,000.00
应付账款	(七) 16	82,454,863.09	91,509,602.67
预收款项	(七) 17	355,432.55	1,997,429.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8	2,363,185.10	4,192,800.36
应交税费	(七) 19	1,221,115.64	2,098,481.00
其他应付款	(七) 20	39,356,253.24	19,326,087.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074,477.62	171,735,02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7,074,477.62	171,735,026.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 21	28,071,386.03	28,071,386.03
资本公积	(七) 22	18,634,306.33	18,634,306.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23	17,916,082.93	17,916,082.93
未分配利润	(七) 24	-13,993,920.51	18,020,92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27,854.78	82,642,696.13
少数股东权益		36,918,588.64	24,786,337.21
股东权益合计		87,546,443.42	107,429,033.3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4,620,921.04	279,164,059.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5,952,639.59	254,500,998.39	206,524,459.22
其中：营业收入	(七) 25	145,952,639.59	254,500,998.39	206,524,459.22
二、营业总成本		154,141,749.36	250,835,115.52	196,593,460.39
其中：营业成本	(七) 25	127,001,947.66	219,349,805.39	175,866,365.14
税金及附加	(七) 26	460,059.92	443,304.59	460,366.12
销售费用	(七) 27	5,206,376.64	5,619,305.15	3,159,431.90
管理费用	(七) 28	14,832,545.04	10,615,511.75	9,687,749.88
研发费用	(七) 29	4,987,552.66	12,279,111.90	6,892,427.74
财务费用	(七) 30	1,653,267.44	2,528,076.74	527,119.61
其中：利息费用		1,764,787.65	2,057,431.92	543,675.32
利息收入		300,257.62	159,698.29	139,438.99
加：其他收益	(七) 31	351,740.61	430,400.49	205,56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42.33	20,405.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46.2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32	-3,611,086.33	-1,377,311.86	-2,270,842.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3	-1,590,987.34	30,856.81	143,65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09,000.50	2,770,233.97	7,992,633.67
加：营业外收入	(七) 34			122,699.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 35	48,000.00	20,000.00	2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57,000.50	2,750,233.97	8,095,332.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 36	-2,903,858.14	-168,365.22	907,30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3,142.36	2,918,599.19	7,188,026.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3,142.36	2,918,599.19	7,188,026.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251.43	-918,580.13	-306,082.66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43,556.69	3,840,242.59	7,494,109.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53,142.36	2,918,599.19	7,188,026.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43,556.69	3,840,242.59	7,494,109.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2,251.43	-918,580.13	-306,082.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中京微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36,845.56	15,641,202.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	
应收票据		3,020,000.00	22,738,507.63
应收账款	(十三) 1	48,732,720.59	69,360,961.40
预付款项		4,933,611.89	3,055,241.87
其他应收款	(十三) 2	14,091,574.25	1,052,077.18
存货		27,963,900.61	69,280,087.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778,652.90	181,128,078.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457,000.00	4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5,252.98	3,932,058.85
在建工程			38,000.00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696.65	284,566.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9,407.59	808,78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20,357.22	47,063,408.08
资产总计		134,899,010.12	228,191,486.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601,708.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0,000.00	17,695,000.00
应付账款		26,534,835.35	76,753,036.65
预收款项		4,980,537.34	6,208,437.50
应付职工薪酬		80,621.00	2,319,319.84
应交税费		267,589.71	2,212,968.97
其他应付款		39,252,753.24	19,078,587.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616,336.64	141,869,058.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5,616,336.64	141,869,058.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8,071,386.03	28,071,386.03
资本公积		18,634,306.33	18,634,306.3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916,082.93	17,916,082.93
未分配利润		-5,339,101.81	21,700,652.17
股东权益合计		59,282,673.48	86,322,427.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4,899,010.12	228,191,486.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02 表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三) 4	170,886,928.59	284,095,853.95	206,524,459.22
其中：营业收入		170,886,928.59	284,095,853.95	206,524,459.22
二、营业总成本		182,890,465.01	278,178,716.89	195,609,160.76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三) 4	169,464,214.32	256,201,756.05	175,866,365.14
税金及附加		227,000.95	264,239.87	360,370.96
销售费用		1,738,141.04	4,813,636.70	3,159,431.90
管理费用		10,929,624.92	7,064,321.94	8,832,093.48
研发费用			8,564,381.33	6,892,427.74
财务费用		531,483.78	1,270,381.00	498,471.54
其中：利息费用		586,985.82	804,234.96	512,346.57
利息收入		26,699.32	157,849.23	134,439.91
加：其他收益		336,178.63	430,400.49	205,56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42.33	20,405.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4.61	-16,746.2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8,171.56	-1,377,311.86	-2,270,842.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6,347.28	2,124,365.74	18,65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8,739.74	7,118,791.70	8,851,933.30
加：营业外收入				122,699.00
减：营业外支出		28,000.00	20,000.00	2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6,739.74	7,098,791.70	8,954,632.30
减：所得税费用		-1,018,270.42	132,034.75	907,30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8,469.32	6,966,756.95	8,047,326.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8,469.32	6,966,756.95	8,047,326.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68,469.32	6,966,756.95	8,047,326.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9月30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1989年3月18日经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外经贸外资字(89)第284号]批准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前身系上海交大泛太锻压有限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宋培林,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249404,所属行业为教能通用设备制造业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8,071,386.03元,股东明细详见本附注(七)21。

1、本公司组织形式和注册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本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永路508号

2、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锻压件及其辅助加工件、模具、机械加工件、塑料产品,销售自产产品;上述范围内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所属的集团最终母公司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2020年9月30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家,详见本附注(八)1。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

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五）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

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

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为除汇总、合并范围内的各单位之间的内部往来款以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票据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比照前述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算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款项账龄起始日。

②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应收客户货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代扣代缴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

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20	3.00	4.85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0	3.00	9.7	直线法
运输工具	5	3.00	19.4	直线法
办公设备	3	3.00	32.33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权利证书上规定的权利期限
软件	5-10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销售废钢及其他产品时，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

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承租人）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

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的价值。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将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等。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24、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集团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也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以及整合了财政部发布的解读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未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有如下重要变化：（1）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

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2）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

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③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16%、13% 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
其他税项	按相应税法规定计缴。

根据《财政部国际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的相关规定，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将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税率从 17% 降至 16%，将交通运输、建筑、基础电信服务等行业及农产品等货物的增值税税率从 11% 降至 1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2、税收优惠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731000548)，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至2019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七) 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949.40	6,596.20
银行存款	691,246.26	15,340,627.20
其他货币资金	7,293,628.00	8,847,500.00
合计	7,989,823.66	24,194,723.40

注：截止2020年9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7,293,628.00元为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3、应收票据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170,000.00	21,738,507.63
合计	170,000.00	21,738,507.63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2,198,414.84	73,029,850.43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48,541.90	48,541.90
小计	72,246,956.74	73,078,392.33

账龄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3,658,462.65	3,699,118.82
合计	68,588,494.09	69,379,273.51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41.90	0.07	48,541.9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内部往来					
其中：组合-账龄组合	72,198,414.84	99.93	3,609,920.75	5.00	68,588,494.09
合计	72,246,956.74	100.00	3,658,462.65	5.06	68,588,494.09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41.90	0.07	48,541.9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内部往来	18,312.11	0.03	0.00	0.00	18,312.11
其中：组合-账龄组合	73,011,538.32	99.91	3,650,576.92	5.00	69,360,961.40
合计	73,078,392.33	100.00	3,699,118.82	5.06	69,379,273.51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京彤欣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8,541.90	48,541.90	1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48,541.90	48,541.9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2,198,414.84	3,609,920.75	5.00
合计	72,198,414.84	3,609,920.75	5.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年9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长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7,332,451.53	37.83	1,366,622.58
上海格尔存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365,131.41	24.04	868,256.57
武汉共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432,418.90	8.90	321,620.95
上海纳铁福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6,238,793.34	8.64	311,939.67
上海纳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550,527.48	6.30	227,526.37
合计	61,919,322.66	85.71	3,095,966.14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9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8,541.90					48,541.90
账龄组合	3,650,576.92		40,656.18			3,609,920.74
合计	3,699,118.82		40,656.18			3,658,462.64

5、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02,462.73	100	5,503,463.75	100
合计	702,462.73	100	5,503,463.75	100

6、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44,156.14	1,085,708.04
小计	444,156.14	1,085,708.04
减：坏账准备	7,823.13	19,735.40
合计	436,333.01	1,065,972.64

7、 存货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074,608.61		19,074,608.61
在产品	2,838,807.06		2,838,807.06
库存商品	20,648,007.73	5,284,849.36	15,363,158.37
发出商品	37,693,679.61		37,693,679.61
委托加工物资	606,554.96		606,554.96
合计	80,861,657.97	5,284,849.36	75,576,808.61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留抵进项税	2,547,476.98	1,841,887.83
合计	2,547,476.98	1,841,887.83

9、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866,948.23	15,409,104.53	36,627,548.85	1,064,809.92	2,256,597.52	91,225,009.05
2、本期增加金额	2,626,774.27	1,884,752.41	4,528,825.57	58,920.35	259,461.43	9,358,734.03
(1) 购置	1,359,737.53	1,884,752.41	4,528,825.57	58,920.35	259,461.43	8,091,697.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267,036.74					1,267,036.74
3、本期减少金额		2,954,343.60	18,414,428.78	230,468.10	1,620,224.14	23,219,464.62
(1) 处置或报废		2,954,343.60	18,414,428.78	230,468.10	1,620,224.14	23,219,464.62
4、期末余额	38,493,722.50	14,339,513.34	22,741,945.64	893,262.17	895,834.81	77,364,278.4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95,745.77	2,407,615.93	22,685,759.78	413,344.59	1,564,626.02	28,067,092.09
2、本期增加金额	1,297,369.95	1,247,185.21	1,462,682.18	126,084.90	81,402.59	4,214,724.83
(1) 计提	1,297,369.95	1,247,185.21	1,462,682.18	126,084.90	81,402.59	4,214,724.83
3、本期减少金额		1983660.2	16401780.68	191631.47	1485816.04	20,062,888.39
(1) 处置或报废		1,983,660.20	16401780.68	191631.47	1485816.04	20,062,888.39
4、期末余额	2,293,115.72	1,671,140.94	7,746,661.28	347,798.02	160,212.57	12,218,928.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200,606.78	12,668,372.40	14,995,284.36	545,464.15	735,622.24	65,145,349.93
2、期初账面价值	34,871,202.46	13,001,488.60	13,941,789.07	651,465.33	691,971.50	63,157,916.96

10、在建工程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72,041.57	704,128.95
合计	172,041.57	704,128.95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D线1600T电动螺旋压力机				117,142.20		117,142.20
A线1600T热模锻压力机				207,322.15		207,322.15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15T 设备						
MES 软件	172,041.57		172,041.57	341,664.60		341,664.60
配电房 1250 千瓦变压器				38,000.00		38,000.00
合计	172,041.57		172,041.57	704,128.95		704,128.95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B 线搬迁工程	23.01	30				自筹
C 线搬迁工程	9.76	15				自筹
D线1600T 电动螺旋 压力机	100	100				自筹
A线1600T 热模锻压 力机	100	100				自筹
315T 设备	47.46	60				自筹
MES 软件	42.71	70				自筹
合计	—	—				—

11、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92,512.85	344,928.95	8,337,441.8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992,512.85	344,928.95	8,337,441.8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8,318.59	61,843.46	430,162.05
2、本期增加金额	165,743.37	31,730.91	197,474.28
(1) 计提	165,743.37	31,730.91	197,474.2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34,061.96	93,574.37	627,636.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58,450.89	251,354.58	7,709,805.47
2、期初账面价值	7,624,194.26	283,085.49	7,907,279.75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食堂改造费		163,179.45		21,788.63	141,390.82	
合计		163,179.45		21,788.63	141,390.82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3,666,285.78	916,571.45	3,718,122.88	557,718.43
资产减值准备	5,284,849.36	1,321,212.34	1,673,763.03	251,064.45
固定资产	10,812,601.54	2,703,150.38	2,002,666.49	300,399.98
合计	19,763,736.68	4,940,934.17	7,394,552.40	1,109,182.86

14、短期借款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票据		17601708.09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8,500,000.00
利息调整		33,916.67
合计	15,000,000.00	36,135,624.76

15、应付票据

种类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323,628.00	16,475,000.00
合计	6,323,628.00	16,475,000.00

16、应付账款

账龄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2,454,863.09	91,509,602.67
合计	82,454,863.09	91,509,602.67

17、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55,432.55	1,997,429.95
合计	355,432.55	1,997,429.9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9月增加	2020年1-9月减少	2020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4,192,800.36	21,223,667.19	23,046,999.45	2,369,468.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5,896.55	1,665,896.55	
三、辞退福利		4,331,288.90	4,337,571.90	-6,283.00
合计	4,192,800.36	13,141,088.08	14,970,703.34	2,363,185.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9月增加	2020年1-9月减少	2020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2,800.36	16,552,635.52	18,494,924.78	2,250,511.10
2、职工福利费		1,265,417.07	1,265,417.07	-
3、社会保险费		1,344,127.58	1,344,127.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6,827.02	1,226,827.02	
工伤保险费		30,967.86	30,967.86	
生育保险费		79,157.70	79,157.70	-
其他		7,175.00	7,175.00	
4、住房公积金		1,979,682.76	1,856,966.76	122,71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804.26	85,563.26	-3,759.00
合计	4,192,800.36	21,223,667.19	23,046,999.45	2,369,468.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9月增加	2020年1-9月减少	2020年9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546,334.58	1,546,334.58	
2、失业保险费		78,354.37	78,354.37	
3、企业年金缴费		41,207.60	41,207.60	
合计		1,665,896.55	1,665,896.55	

19、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交增值税	63,756.94	1,903,395.47
应交城建税	34,207.25	18,862.36
应交教育费附加	171,036.19	94,311.75
企业所得	927,893.17	196,399.39
个人所得	2,464.59	
车船税	930.00	
应交其他	20,827.50	-114,487.97

税费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21,115.64	2,098,481.00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往来	39,356,253.24	19,326,087.57
合计	39,356,253.24	19,326,087.5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1、实收资本

(1) 2018年度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度增加	2018年度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出资比例(%)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8,742,256.29	52,098.08		18,794,354.37	66.95
创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5,101,079.25	613,861.95		5,714,941.2	20.36
日本东海锻造株式会社	1,921,316.00	12,634.07		1,933,950.07	6.89
上海立其玩具有限公司	2,306,734.49		2,306,734.49		
上海业永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28,140.39		1,628,140.39	5.80
合计	28,071,386.03	2,306,734.49	2,306,734.49	28,071,386.03	100.00

(2) 2019年度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度增加	2019年度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出资比例(%)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8,742,256.29	52,098.08		18,794,354.37	66.95
创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5,101,079.25	613,861.95		5,714,941.2	20.36
日本东海锻造株式会社	1,921,316.00	12,634.07		1,933,950.07	6.89
上海立其玩具有限公司	2,306,734.49		2,306,734.49		
上海业永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28,140.39		1,628,140.39	5.80
合计	28,071,386.03	2,306,734.49	2,306,734.49	28,071,386.03	100.00

(3) 2020年1-9月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9年12月 31日	2020年1-9月 增加	2020年1-9月 减少	2020年9月 31日	出资比 例(%)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8,742,256.29	52,098.08		18,794,354.37	66.95
创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5,101,079.25	613,861.95		5,714,941.2	20.36
日本东海锻造株式会社	1,921,316.00	12,634.07		1,933,950.07	6.89
上海立其玩具有限公司	2,306,734.49		2,306,734.49		
上海业永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28,140.39		1,628,140.39	5.80
合计	28,071,386.03	2,306,734.49	2,306,734.49	28,071,386.03	100.00

22、资本公积

(1) 2018年度变动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 日	2018年度增 加	2018年度减 少	2018年12月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34,306.33			18,634,306.33
合计	18,634,306.33			18,634,306.33

(2) 2019年度变动情况

项目	2018年12月31 日	2019年度增加	2019年度减 少	2019年12月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34,306.33			18,634,306.33
合计	18,634,306.33			18,634,306.33

(3) 2020年1-9月变动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 日	2020年1-9月 增加	2019年1-9月 减少	2020年9月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34,306.33			18,634,306.33
合计	18,634,306.33			18,634,306.33

23、盈余公积

(1) 2018年度变动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 日	2018年度增 加	2018年度减 少	2018年12月31 日
----	-----------------	--------------	--------------	-----------------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度增加	2018年度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916,082.93			17,916,082.93
合计	17,916,082.93			17,916,082.93

(2) 2019年度变动情况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度增加	2019年度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916,082.93			17,916,082.93
合计	17,916,082.93			17,916,082.93

(3) 2020年1-9月变动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9月增加	2019年1-9月减少	2020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916,082.93			17,916,082.93
合计	17,916,082.93			17,916,082.93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8,020,920.84	14,180,678.25	6,686,568.7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8,020,920.84	14,180,678.25	6,686,568.72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43,556.69	3,840,242.59	7,494,109.5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671,284.6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93,920.51	18,020,920.84	14,180,678.25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锻件、模具及机加工	145,952,639.59	127,001,947.66	254,500,998.39	219,349,805.39
合计	145,952,639.59	127,001,947.66	254,500,998.39	219,349,805.39

项目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锻件、模具及机加工	206,524,459.22	175,866,365.14
合计	206,524,459.22	175,866,365.14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城建税	34,207.25	41,879.38	60,305.28
房产税	129,919.77	85,220.52	0
教育费附加	171,036.20	186,405.09	262,501.68
印花税	44,175.90	47,016.10	60,809.20
车船税	930.00	1,770.00	1,440
城镇土地使用税	79,790.80	79,777.50	75,309.96
环境保护税		1,236.00	
合计	460,059.92	443,304.59	460,366.12

27、销售费用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2,244,818.39	772,562.77	724,079.71
折旧费	2,217.54	5,225.16	5,246.40
办公费	14,141.60	12,689.57	10,235.13
展览、广告和会务费		26,498.27	40,070.82
运杂费	2,601,584.84	4,410,431.12	2,158,386.37
业务招待费	131,902.10	267,356.35	127,892.96
促销费	38,938.89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差旅费	11,121.42	110,878.63	82,482.37
中介费	840.00	840.00	
租赁费	46,265.12		
通信费	10,269.36	12,823.28	9,589.00
其他	104,277.38		1,449.14
合计	5,206,376.64	5,619,305.15	3,159,431.90

28、管理费用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9,196,033.72	5,816,687.93	6,600,335.12
退休人员费用	8,160.00	19,200.00	19,900.00
折旧费	717,807.42	509,749.57	132,360.95
摊销费	206,261.66	200,236.29	
办公费	189,613.77	424,047.48	138,718.31
通信费	25,706.76	53,466.95	26,031.20
水电费	342,136.66	152,554.48	
差旅费	50,333.40	100,022.59	62,991.80
修理费	75,936.34	8,394.00	85.47
汽车费用	155,471.27	477,648.24	446,301.50
业务费	148,047.47	228,102.88	72,210.68
股东会、董监事费		5,760.00	6,000.00
中介机构费	1,324,321.96	696,460.71	466,842.87
租赁费	486,829.45	379,195.56	327,486.10
会务及协会费	37,886.00	2,000.00	3,500.00
开办费		412,796.13	855,656.40
其他	464,739.56	935,203.58	509,141.48
劳务费	6,990.30	193,506.36	19,018.00
党支部经费	720.00	479.00	1,170.00
存货盘亏	1,395,549.30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合计	14,832,545.04	10,615,511.75	9,687,749.88

29、研发费用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办公费	5,000.00	5,459.54	24,575.60
材料	1,084,913.62	1,646,883.26	164,762.42
差旅费	21,680.00	80,890.04	32,524.58
工资奖金	2,996,414.43	5,345,711.91	4,418,734.71
其他	7,038.00	3,568.19	28,034.00
软件摊销	64,350.00	313,481.06	
设备折旧	418,055.16	1,462,455.93	839,709.36
试制产品检验费			13,620.69
五险一金	375,643.35	3,306,283.47	1,183,054.21
新产品设计费	4,303.10	19,410.00	108,311.24
知识产权申请注册代理费	10,155.00	94,968.50	79,100.93
合计	4,987,552.66	12,279,111.90	6,892,427.74

30、财务费用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1,764,787.65	2,057,431.92	543,675.32
减：利息收入	300,257.62	159,698.29	139,438.99
汇兑损益		2,822.88	
手续费	188,737.41	627,520.23	122,883.28
合计	1,653,267.44	2,528,076.74	527,119.61

31、其他收益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51,740.61	351,740.61	430,400.49	430,400.49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351,740.61	351,740.61	430,400.49	430,400.49

项目	2018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资金	205,567.51	205,567.51
合计	205,567.51	205,567.51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	-3,611,086.33	-1,377,311.86	-2,270,842.53
合计	-3,611,086.33	-1,377,311.86	-2,270,842.53

33、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1,590,987.34	30,856.81	143,656.13
合计	-1,590,987.34	30,856.81	143,656.13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其他			122,699.00
合计			122,699.00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其他	48,000.00	28,000.00	20,000.00
合计	48,000.00	28,000.00	20,000.00

36、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7,893.17		907,305.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31,751.31	-168,365.22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903,858.14	-168,365.22	907,305.8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废旧金属回收加工	44.56		44.56	出资设立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披发业	5180万元	66.95	66.95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无

4、 其他关联方

无

5、 关联方交易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0,791,563.67	73,011,538.32
3年以上	48,541.90	48,541.90
小计	50,840,105.57	73,060,080.22
减：坏账准备	2,107,384.98	3699118.82
合计	48,732,720.59	69,360,961.4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41.90	0.10	48,541.9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内部往来	9,614,702.15	18.91			9,614,702.15
其中：组合-账龄组合	41,176,861.52	80.99	2,058,843.08	5.00	39,118,018.44
合计	50,840,105.57	100.00	2,107,384.98	4.15	48,732,720.59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41.90	0.07	48,541.9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内部往来					
其中：组合-账龄组合	73,011,538.32	99.93	3,650,576.92	5.00	69,360,961.40
合计	73,060,080.22	100.00	3,699,118.82	5.06	69,360,961.40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彤欣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8,541.90	48,541.9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48,541.90	48,541.90	—	—

②组合中按内部往来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9,614,702.15		
合计	9,614,702.15		

③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1,176,861.52	2,058,843.08	5%
合计	41,176,861.52	2,058,843.08	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年9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长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9,997,272.36	27.39	999,863.62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9,614,702.15	13.17	480,735.11
上海格尔存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662,366.71	9.13	333,118.34

上海纳铁福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6,238,793.34	8.54	311,939.67
武汉共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72,882.51	3.52	128,644.13
合计	45,086,017.07	61.75	2,254,300.87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9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8,541.90					48,541.90
账龄组合	3,650,576.92			1,591,733.84		2,058,843.08
合计	3,699,118.82			1,591,733.84		2,107,384.98

2、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4,099,397.38	1,071,081.24
小计	14,099,397.38	1,071,081.24
减：坏账准备	7,823.13	19,004.06
合计	14,091,574.25	1,052,077.18

(3) 坏账准备转回情况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9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004.06			11,180.93		7,823.13
合计	19,004.06			11,180.93		7,823.1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50,930.81	1年以内	97.53	
上海业永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往来款	173,000.00	1年以内	1.23	
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	往来款	4,740.00	1年以内	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往来款	4,345.00	1年以内	0.0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溧之扬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往来款	2,000.00	1 年以内	0.01	
合计		13,935,015.81		98.8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MA1FR0LC1D

证照编号: 0400000020190624004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期限 2015年11月16日至 不约定期限
 负责人 乔玉湍
 经营范围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55号8楼D座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4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负责人：乔玉湍

经营场所：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 55 号
申通信息广场 8 楼 D 座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3101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15〕81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5 年 12 月 30 日

证书序号：50005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乔玉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7-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93019720722253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08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乔玉萌(41000008001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秦雪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6-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618820511283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1001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1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秦雪臣(11000210012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2018:沪BEA196

沪BEA19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2月沪A(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BEA196 车辆类型 小型轿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交大京银压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泰永路588号
Address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大众汽车牌SVW71819FJ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VIN L5VCZ6A42GH011860
发动机号码 6C6231

注册日期 2016-02-03 发证日期 2016-02-03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NR7181 车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上海克太申克德压省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永路398号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别克牌SGH6531UAAF

VIN LSCU4847XJF884187

发动机号码 181926392

注册日期 2018-07-05 发证日期 2018-07-05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号牌号码 沪NR7181 档案编号

核定载客 7人 总质量 2415kg

整备质量 1860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5256×1878×1776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7月沪A()

检验记录 汽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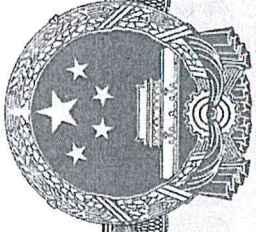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L05956
所有人 上海交大中京胎压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永路588号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东风日产牌DFL7168ZBL2
VIN 车辆识别代号 LGBH52E00JY756688
发动机号码 567891F
注册日期 2018-10-31 发证日期 2018-10-31

号牌号码 沪L05956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5人
核定载质量 1236kg
整备质量 4631kg
外廓尺寸 1760×1503mm
总质量 1650kg
核定载质量
准牵引总质量
注
检验记录 汽油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48100020200722009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MA1T4QKR60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汪磊

营业期限 2017年10月18日至*****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海洋船舶锁具件及其他机械加工件、塑料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及技术转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溧阳市埭头镇工业集中区军荣路5号



登记机关

2020

权利人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埭头镇工业集中区军荣路5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481 005005 GB000009 F99990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42548.00㎡/房屋建筑面积16100.65㎡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4年07月2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使用权面积:42548.0㎡ 项目名称:1幢,房屋结构:砖混,建筑面积:1350.72㎡,总层数:2 项目名称:2幢,房屋结构:钢混,建筑面积:4665.72㎡,总层数:1 项目名称:3幢,房屋结构:钢结构钢混结构,建筑面积:7722.39㎡,总层数:1 项目名称:4幢,房屋结构:钢及钢混,建筑面积:2361.83㎡,总层数:1	

*不动产权利以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该不动产于 2018 年 8 月 8 日
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详见登记簿

资产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我公司现委托贵公司对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能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敦促被评估单位配合资产评估机构提供资料；
- 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对涉及评估的各类资产、负债及债权的清查、核实全面准确真实；
-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截至评估基准日止，与资产负债有关的事项已全部入账；
- 保证评估工作独立客观，不向评估人员提出非法及不合理的评估要求，不干预评估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公司盖章：



资产评估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现委托贵公司对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为确保资产评估能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对涉及评估的各类资产、负债及债权的清查、核实全面准确真实；
-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截至评估基准日止，与资产负债有关的事项已全部入账；
- 保证评估工作独立客观，不向评估人员提出非法及不合理的评估要求，不干预评估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公司盖章：



2020年12月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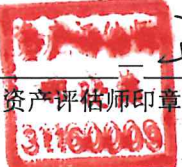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因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我们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双方共同签定的评估业务委托合同所确定的资产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的资产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对评估对象及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抽查、核实；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
- 评估结论合理；
- 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为干预并独立进行；
- 其他我们认为可以保留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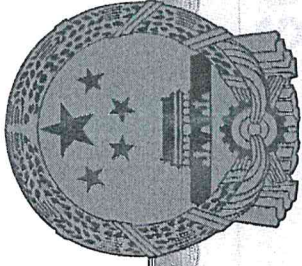
承诺人：冯占松、邢晓燕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2020年12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925042T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年06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汤锦东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以及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11楼A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15日

广东省财政厅

粤财评备〔2017〕32号

关于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备案公告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和《资产评估机构变更事项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000455925042T。

二、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汤锦东。

三、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证书编号：44020057，序列号：00003108，原取得资产证书批准文号：粤国资评〔1999〕88号）已按规定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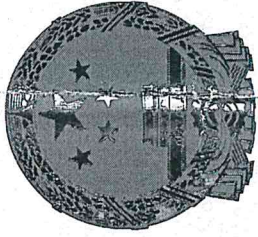
四、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东为：汤锦东（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000391）、肖浩（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000033）、林少坚（资产评估

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000162)、王东升(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100019)、周丽(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000388)、李亮(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3000153)。

五、资产评估机构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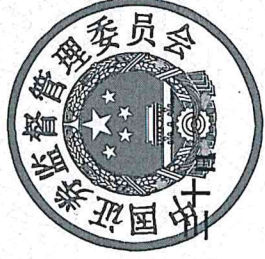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153号 证书编号：0200069008

序列号：000089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七月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冯占松

性别：男

登记编号：31000661



单位名称：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
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1998-06-12

年检信息：通过（2019-05-06）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资产评估师
冯占松
31000661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1-13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邢晓燕

性别：女

登记编号：31160009



单位名称：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
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6-07-27

年检信息：通过（2019-05-06）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邢晓燕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1-13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 产 评 估 明 细 表

中广信沪评报字[2020]第 017 号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20年 09月 30日

表1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10,177.87	10,308.58	130.71	1.28
2	非流动资产	3,312.04	3,528.54	216.50	6.54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5	长期应收款净额				
6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045.70	3,195.19	149.49	4.91
7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8	固定资产净额	55.53	140.60	85.07	153.20
9	在建工程净额				
10	工程物资净额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3	油气资产净额				
14	无形资产净额	25.87	38.98	13.11	50.68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净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94	153.77	-31.17	-16.85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13,489.91	13,837.12	347.21	2.57
21	流动负债	7,561.63	7,561.63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7,561.63	7,561.63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928.27	6,275.49	347.22	5.86



评估机构：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锦东

项目负责人： 冯占松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09月30日

表2
共2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101,778,652.90	103,085,791.62	1,307,138.72	1.28
2	货币资金	2,536,845.56	2,536,845.56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4	应收票据净额	3,020,000.00	3,020,000.00		
5	应收账款净额	48,732,720.59	48,732,720.59		
6	预付账款净额	4,933,611.89	4,933,611.89		
7	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净额	14,091,574.25	14,091,574.25		
10	存货净额	27,963,900.61	29,271,039.33	1,307,138.72	4.67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20,357.22	35,285,402.73	2,165,045.51	6.54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16	长期应收款净额				
17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0,457,000.00	31,951,894.38	1,494,894.38	4.91
1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19	固定资产净额	555,252.98	1,406,042.00	850,789.02	153.23
20	在建工程净额				
21	工程物资净额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24	油气资产净额				
25	无形资产净额	258,696.65	389,800.00	131,103.35	50.68
26	开发支出				
27	商誉净额				
28	长期待摊费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9,407.59	1,537,666.35	-311,741.24	-16.86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三、资产总计	134,899,010.12	138,371,194.35	3,472,184.23	2.57

评估机构：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20年 09月 30日

表2
共 2 页第 2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75,616,336.64	75,616,336.64		
33	短期借款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4,500,000.00	4,500,000.00		
36	应付账款	26,534,835.35	26,534,835.35		
37	预收账款	4,980,537.34	4,980,537.34		
38	应付职工薪酬	80,621.00	80,621.00		
39	应交税费	267,589.71	267,589.71		
40	应付利息				
41	应付股利 (应付利润)				
42	其他应付款	39,252,753.24	39,252,753.24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	其他流动负债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借款				
47	应付债券				
48	长期应付款				
49	专项应付款				
50	预计负债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	六、负债总计	75,616,336.64	75,616,336.64		
54	七、净资产	59,282,673.48	62,754,857.71	3,472,184.23	5.86

评估机构：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上海交大中京锻压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明细表

中广信沪评报字[2020]第 017-1 号

评估机构名称：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提交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20年 09月 30日

表1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 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8,607.55	8,720.99	113.44	1.32
2	非流动资产	8,331.16	8,738.47	407.31	4.89
3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5	长期应收款净额				
6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7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8	固定资产净额	7,432.31	7,424.05	-8.26	-0.11
9	在建工程净额	17.20	17.20		
10	工程物资净额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3	油气资产净额				
14	无形资产净额	828.73	1,258.44	429.71	51.85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净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14.14		-14.14	-100.0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8	38.78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16,938.71	17,459.46	520.75	3.07
21	流动负债	10,280.09	10,280.09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10,280.09	10,280.09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658.61	7,179.37	520.76	7.82



评估机构: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占松
 法定代表人: 汤锦东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09月30日

表2
共2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86,075,543.02	87,209,940.78	1,134,397.76	1.32
2	货币资金	5,452,978.10	5,452,978.10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净额	370,000.00	370,000.00		
5	应收账款净额	29,470,475.65	29,470,475.65		
6	预付账款净额	527,091.23	527,091.23		
7	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净额	94,613.06	94,613.06		
10	存货净额	47,612,908.00	48,747,305.76	1,134,397.76	2.38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2,547,476.98	2,547,476.98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83,311,523.99	87,384,746.02	4,073,222.03	4.89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16	长期应收款净额				
17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19	固定资产净额	74,323,071.32	74,240,535.03	-82,536.29	-0.11
20	在建工程净额	172,041.57	172,041.57		
21	工程物资净额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24	油气资产净额				
25	无形资产净额	8,287,250.86	12,584,400.00	4,297,149.14	51.85
26	开发支出				
27	商誉净额				
28	长期待摊费用	141,390.82	-141,390.82	-141,390.82	-100.00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769.42	387,769.42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三、资产总计	169,387,067.01	174,594,686.80	5,207,619.79	3.07

评估机构：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09月30日

表2
共2页第2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江苏南洋中京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102,800,937.82	102,800,937.82		
33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5,043,628.00	5,043,628.00		
36	应付账款	65,534,729.89	65,534,729.89		
37	预收账款	133,135.60	133,135.60		
38	应付职工薪酬	2,282,564.10	2,282,564.10		
39	应交税费	953,525.93	953,525.93		
40	应付利息				
41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42	其他应付款	13,853,354.30	13,853,354.30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	其他流动负债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借款				
47	应付债券				
48	长期应付款				
49	专项应付款				
50	预计负债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	六、负债总计	102,800,937.82	102,800,937.82		
54	七、净资产	66,586,129.19	71,793,748.98	5,207,619.79	7.82



评估机构：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